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許本雲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5

電子信箱：1003772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北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400429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40042945_ATTACH1.odt、
376735100E_1140042945_ATTACH2.odt)

主旨：函轉臺北市立文獻館舉辦「114年臺北學系列活動—史蹟研習營」，敬請貴校協助轉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文獻館114年5月9日北市獻編字第114300208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透過專題講座與戶外導覽活動，深入認識本地歷史脈絡與文化遺產的價值，進而促進在地文化的永續發展。訂於114年8月14日(四)至8月16日(六)假臺北市孔廟明倫堂(臺北市大同區大龍街275號)舉辦「114年臺北學系列活動—史蹟研習營」。
- 三、研習會各項教育行政費用，由臺北市立文獻館負擔，惟住宿及交通費由學員自理。請於5月31日(六)前完成線上報名，逾期恕不受理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M4Y6W4>。
- 四、錄取名單預訂6月12日(四)公布於臺北市立文獻館網站，並以電郵個別通知依限繳交保證金及報到等相關事宜。

教務處 114/05/19 10:41



1140003482

有附件

五、檢附114年史蹟研習會簡章、課程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終身學習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

訂

線